



GT-S3601C

使用说明书



中国印刷
编码：GH68-26646A
中文 12/2009 版本1.0

在医疗设备附近关机

手机可能干扰医院或卫生保健机构内的医疗设备。请遵守所有规章、张贴的警告以及医疗人员的指示。

乘坐飞机时要关机或关闭无线功能

手机可能干扰飞机设备。请遵守航空公司的所有规定，并且在航空公司人员要求时关闭手机或切换到无线功能关闭模式。

保护电池和充电器以防损坏

- 不要将电池放到温度非常低或非常高（0°C/32°F 以下或 45°C/113°F 以上）的地方。极端温度会降低电池的寿命和充电容量。
- 在干燥的地方保存电池。
- 防止电池接触金属物体，否则可能使电池“+”极和“-”极连接，致使电池暂时或永久损坏。
- 切勿使用损坏的充电器或电池。

小心妥善处理手机

- 请勿擅自拆卸手机，以防触电危险。
- 请勿将手机弄湿，液体可能造成手机严重损坏，并使手机内部的防水标签变色。不要湿手接触手机。水可能造成手机损坏，制造商对此不予保修。
- 不可在充满灰尘、肮脏的场所使用或存放手机，否则会损坏手机的零件。
- 手机是复杂电子设备，防止手机受到撞击或粗暴使用手机，以免造成严重损坏。
- 不可给手机刷漆。油漆会阻塞手机的活动部件并妨碍正常使用。

本表格提供的信息是基于供应商提供的数据及三星公司的检测结果。在当前技术水平下，所有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使用控制到了最底线。三星公司会继续努力通过改进技术来减少这些物质和元素的使用。

20 本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为20年，其标识如左图所示。电池等可更换部件的环保使用期限可能与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不同。只有在本使用说明书所述的正常情况下使用本产品时，“环保使用期限”才有效。

- * 使用本手机之前，请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以确保安全和正确使用。
- * 本使用说明书中的描述以手机预置设置为基础。
- * 本使用说明书中的一些内容可能与手机不同，取决于安装的软件或服务提供商。
- * 手机和配件可能与本使用说明书中的图示有所不同，取决于国家。
- * 本产品电磁辐射比吸收率（SAR）最大值为 0.202W/kg，符合国家标准 **GB 21288-2007** 的要求。
- * 蓝牙 QD ID: B016010
- * 无线电发射型号核准证(CMIIT ID): 2009CP5264
- * 进网许可证号: 02-5827-904958

- 天津三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微电子工业区微五路9号（邮编：300385）
- 深圳三星科健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松坪街2号三星科健园（邮编：518057）
- 惠州三星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广东省惠州市陈江镇（邮编：516229）

www.samsungmobile.cn

- 不要太靠近人或动物的眼睛使用手机的闪光灯或指示灯（如果有）。
- 手机和存储卡可能会受磁场的影响而损坏。不要使用具有磁性外壳的携带包或配件，也不要让手机长期接触磁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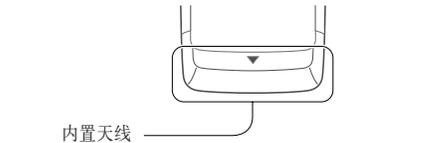
避免干扰其他电子设备

手机发出无线电频率（RF）信号，可能干扰未屏蔽或屏蔽不当的电子设备，如起搏器、助听器、医疗设备和其他家用或车用电子设备。请咨询电子设备制造商，以解决遇到的干扰问题。

重要使用信息

在正常位置使用手机

不要触摸手机内置天线位置。



内置天线

安全和使用信息

遵守下列注意事项，以免出现危险或非法情况，并确保手机性能最佳。

安全警告

将手机放在儿童和宠物接触不到的位置

将手机及其零配件放在儿童和宠物接触不到的位置。儿童和宠物可能吞下小零件导致窒息或发生危险。

保护听力

长时间处于音量过高的环境中可能损伤人的听力。建议使用通话或音乐所需的最小音量设置。

小心安装手机和设备

确保将手机或相关设备安装在固定牢固的车辆中。不可将手机和配件安放于气囊上方或气囊张开区域。无线设备安装不当吋，如果气囊迅速膨胀，会导致严重损伤。

小心处理和处置电池和充电器

- 只能使用三星公司允许使用的专为手机设计的电池和充电器。不兼容的电池和充电器可能引起危险或损坏手机。

- 不要把电池扔到火里。耗尽的电池要按照当地的法规处理。
- 不要把电池或手机放在加热设备的周围。例如微波炉、烤箱或散热器的里面或上部。电池过热可能爆炸。
- 不要挤压或刺扎电池。避免将电池置于外部高压下，否则会导致内部短路和过热。

避免干扰起搏器

制造商和无线技术研究部门独立研究组建议在手机和起搏器之间必须至少保持 15cm（6 英寸）的距离，以避免可能对起搏器造成的干扰。

如果您怀疑手机对起搏器或其它医疗设备有干扰，应立即关闭手机，并与起搏器或医疗设备制造商联系，寻求指导。

在可能发生爆炸的环境下关闭手机

在加油站（维修站）或靠近易燃物品、化学制剂的地方，请勿使用手机。在警告标志或说明要求关闭手机时关闭手机。在燃油或化学制剂存放和运输区或易爆场所内或周围，手机可能引起爆炸或起火。不可在放有手机、手机零件或附件的箱子中存放或携带易燃液体、气体或爆炸物。

降低重复运动损伤的风险

当用手机发送短信息或玩游戏时，轻松握住手机，轻轻按下按键，使用特殊功能（如模板和预测输入）减少按下按键的次数，并注意时常休息。

电池安全

有关电池信息

| 时间 ¹ | 类型 | 标准电池 (880 mAh) |
|---------------------|----|----------------|
| 语音通话时间 ² | | 最长 550 分钟 |
| 待机时间 | | 最长 610 小时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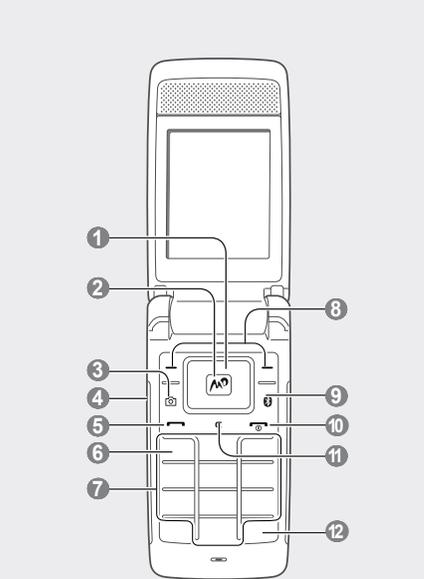
（充足电的电池）

1. 上述标注的时间为在优化网络环境下通常所能达到的通话时间和待机时间，实际通话时间和待机时间可能因SIM卡、网络和使用设置、使用情况和环境而有所不同，从而显著地短于上述标注的时间。
2. 测量时间标准：在+10dBm、语音半速率时测量通话时间。

在下列情况下待机时间减少：

- 使用手机上的附加功能时，如编写和存储信息等。
- 频繁离开服务区。
- 长期不在服务区。
- 在本地网络服务区以外使用手机。
- 反复使用通话模式。

手机部位图



- 1 四向导航键**
滚动浏览选项；在待机模式下，进入用户自定义功能表（左/右/上/下）；在功能表模式下，滚动功能表选项。
- 2 确认键**
在待机模式下，访问 WAP 浏览器；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反白显示的功能表。
- 3 照相机键**
在待机模式下，启动照相机。
- 4 音量键**
在待机模式下，调节手机音量；发送 SOS 信息。
▶ *启动和发送 SOS 信息*
- 5 拨号键**
拨打或接听电话；在待机模式下，查看最近已拨、未接或已接的号码。
- 6 语音信箱键**
在待机模式下，访问语音信箱（按住）。
- 7 数字字母键**
- 8 软键**
执行显示屏底部指示的操作。
- 9 蓝牙键**
在待机模式下，进入蓝牙功能表。
- 10 电源开/关/结束键**
开机和关机（按住）；结束通话；在功能表模式下，取消输入并返回待机模式。
- 11 删除键**
删除字符或应用程序中的项目。
- 12 静音模式键**
在待机模式下，启动或取消静音设定（按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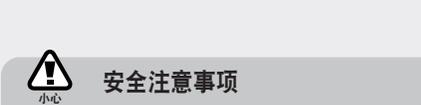
手机将在屏幕顶部显示以下状态指示图标：

| 图标 | 说明 | 图标 | 说明 |
|----|--------------|----|------------|
| | 信号强度 | | 正在播放音乐 |
| | 已连接 GPRS 网络 | | 已暂停播放音乐 |
| | 已连接 EDGE 网络 | | 已打开 FM 收音机 |
| | 正在通话 | | 已插入存储卡 |
| | 已启动 SOS 信息功能 | | 已启动正常模式 |
| | 已启动闹钟 | | 已启动静音模式 |
| | 已启动蓝牙 | | 电池电量 |
| | 新短信息 (SMS) | | 当前时间 |
| | 新彩信 (MMS) | | |
| | 新电子邮件信息 | | |

手机屏幕破裂或损坏时，请勿使用手机

破损的玻璃或丙烯酸物质可能导致手部及面部损伤。请携带手机前往三星服务中心更换屏幕。制造商对由疏忽引起的损坏将不予保修。

CE0168



交通安全第一

驾车时不要使用手机，并遵守限制驾车时使用手机的所有规定。如有可能，请使用免提配件确保安全。

遵守所有安全警告和规定

遵守在某些区域内限制使用手机的规定。

只可使用三星公司专用配件

使用不兼容配件可能损坏手机或导致受伤。为确保您拥有最佳的收听效果，请仅使用立体声耳机。

本产品符合以下标准：SJ/T11363-2006

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名称及其含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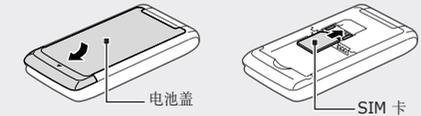
| 部件名称 |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 | | | | |
|---------|-----------|--------|--------|-------------------------|------------|--------------|
| | 铅 (Pb) | 汞 (Hg) | 镉 (Cd) | 六价铬 (Cr ⁶⁺) | 多溴联苯 (PBB) | 多溴二苯醚 (PBDE) |
| 印刷电路板组件 | × | ○ | ○ | ○ | ○ | ○ |
| 塑料 | ○ | ○ | ○ | ○ | ○ | ○ |
| 金属 | × | ○ | ○ | ○ | ○ | ○ |
| 电池 | × | ○ | ○ | ○ | ○ | ○ |
| 附件 | × | ○ | ○ | ○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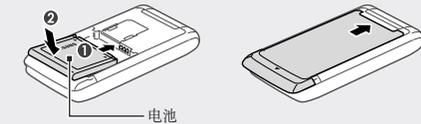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安装 SIM 卡和电池

1. 取下电池盖并插入 SIM 卡。



2. 插入电池并装回电池盖。



电池充电

1. 插入提供的旅行充电器。



2. 充电结束后，拔下旅行充电器。

应首先拔下旅行充电器，然后再从手机中取出电池。否则可能会对手机造成损害。

插入存储卡（选配）

本手机可接受达 8 GB 的 microSD™ 或 microSDHC™ 存储卡（取决于存储卡制造商和类型）。

- 在电脑上格式化存储卡可能会导致存储卡与手机不兼容。请仅在手机上格式化存储卡。

- 打开手机侧面存储卡插槽的外盖。
- 标签面朝上，插入存储卡。



- 轻推存储卡，直到锁定到位为止。

| | |
|---------------|--|
| 指示图标 | |
| | |
| | 注意： 注释、使用提示或附加信息。 |
| | 下一步： 为了执行步骤所必须选择的选项或功能表的次序。例如：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 信息 → 发信息 → 信息 （表示 信息 ，下一步 发信息 ，下一步 信息 ）。 |
| | 方括号： 手机按键。例如： [] （表示电源开/关/结束键）。 |
| | 尖括号： 各屏幕上控制不同功能的软键。例如： <确认> （表示 确认 软键）。 |

| | |
|---------------|--|
| | |
|---------------|--|

| | |
|---------------|--|
| | |
|---------------|--|

- 按下相应的数字字母键可输入整个单词。
- 显示正确的单词时，按下 [**0**] 插入一个空格。如果未显示正确单词，请按下上或下导航键选择正确的单词。

| | |
|---------------|--|
| | |
|---------------|--|

按下相应的数字字母键，直到屏幕上出现所需字符。

- 如欲移动光标，可按下导航键（特殊符号模式除外）。
- 如欲逐个删除字符，可按下 [**C**]。如欲删除所有字符，可按住 [**C**]。
- 如欲在字符之间插入空格，可按下 [**0**]（123模式除外）。
- 如欲在英文输入方法中输入标点符号，可按下 [**1**]。

添加新的联系人

- 手机预设的联系人存储位置是手机内存。如欲更改存储位置，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通信录** → **通信录管理** → **将新联系人存储到** → 存储位置。

- 在待机模式下，输入电话号码并按下 **<选项>**。
- 选择**储存** → 存储位置（话机或 SIM 卡，必要时）→ **新建**。
- 选择号码类型（必要时）。
- 输入联系人信息。
- 按下 **<储存>**，或按下 **<选项>** → **储存**将联系人添加到存储器。

| | |
|---------------|--|
| | |
|---------------|--|

- 使用下列按键控制 FM 收音机：

| 按键 | 功能 |
|-----|---|
| 确认键 | 打开或关闭 FM 收音机 |
| 音量键 | 调节音量 |
| 导航键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左/右：搜索电台 上/下：选择保存在收藏列表中的电台 |

- 如欲关闭 FM 收音机，请按下 []。

使用蓝牙无线功能

| | |
|---------------|--|
| | |
|---------------|--|

- 在待机模式下，按下 []。
- 按下 **<选项>** → **设定**，然后向下滚动到**启动**。
- 向左或向右滚动到**开**。
- 如欲允许其他设备搜索手机，请滚动选择**我的话机可见模式** → **开**。
- 按下 **<储存>**。

开机或关机

如欲开机：

- 按住 []。
- 输入 PIN 码并按下 **<确认>**（必要时）。
- 手机设置向导打开时，根据需要按照屏幕提示自定义手机。

如欲关机，重复上述步骤 1。

使用功能表

如欲使用手机的功能表：

- 在待机模式下，按下 **<功能表>** 进入功能表模式。
- 使用导航键滚动选择功能表或选项。
- 按下 **<选择>**、**<确认>** 或 [] 确认反白显示的选项。
- 按下 **<返回>** 返回上一级功能表；按下 [] 返回待机模式。

- 当访问需要输入 PIN2 码的功能表时，必须输入随 SIM 卡提供的 PIN2 码。有关详细信息，请联系服务提供商。
- 对于因使用非法软件造成的密码或私人信息丢失或其他损害，三星概不负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信息** → **发信息** → **信息**。
- 输入收件人号码，然后向下滚动。
- 输入信息文本。▶ *输入文本*

如欲以短信息形式发送，转到步骤 5。

如欲附加多媒体，继续执行步骤 4。
- 按下 **<选项>** → **添加多媒体**，然后添加项目。
- 按下 **<选项>** → **发送**以发送信息。

| | |
|---------------|--|
| | |
|---------------|--|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信息** → **收件箱**。
- 选择短信息或彩信。

拨打虚拟电话

如欲离开会议或令人厌烦的会谈，可以假装接到电话。

- 必须设置拨打虚拟电话的快捷键。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设定** → **话机设定** → **快捷键**，然后设置**虚拟来电**快捷键。

| | |
|---------------|--|
| | |
|---------------|--|

在待机模式下，按住快捷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寻找其他已启用蓝牙的设备并与之配对

- 在待机模式下，按下 []。
- 选择**查找新设备**。
- 滚动选择设备并按下 **<选择>**。
- 输入蓝牙无线功能 PIN 码或其他设备的蓝牙 PIN 码（如果有），然后按下 **<确认>**。
 - 当其他设备的所有者输入相同 PIN 码或接受连接时，即完成配对。

- 根据设备的不同，可能无需输入 PIN 码。

| | |
|---------------|--|
| | |
|---------------|--|

| | |
|---------------|--|
| | |
|---------------|--|

- 从手机的应用程序中选择欲发送的文件或项目。
- 按下 **<选项>** → **发送通过**、**发送名片通过** → **蓝牙**（发送联系人数据时，指定欲发送的数据）。

| | |
|---------------|--|
| | |
|---------------|--|

| | |
|---------------|--|
| | |
|---------------|--|

使用蓝牙无线功能接收数据

- 输入蓝牙无线功能 PIN 码，然后按下 **<确认>**（必要时）。
- 按下 **<是>** 确认愿意从该设备接收数据（必要时）。

拨打电话

- 在待机模式下，输入区号和电话号码。
- 按下 [] 拨打该号码。
- 如欲结束通话，按下 []。

拨打 IP 电话

- 在待机模式下，输入区号和电话号码。
- 按下 **<选项>** → **IP 电话**。
- 如欲结束通话，按下 []。

| | |
|---------------|--|
| | |
|---------------|--|

接听电话

- 手机被呼叫时，按下 []。
- 如欲结束通话，按下 []。

调节音量

| | |
|---------------|--|
| | |
|---------------|--|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设定** → **情景模式**。
- 滚动到所用情景模式。

| | |
|---------------|--|
| | |
|---------------|--|

- 按下 **<选项>** → **编辑** → **来电提示音量**。
- 向左或向右滚动以调节音量大小。

- 按下 **<储存>** 两次。

| | |
|---------------|--|
| | |
|---------------|--|

启动和发送 SOS 信息

出现紧急情况时，可向家人或朋友发送 SOS 信息以寻求帮助。

| | |
|---------------|--|
| | |
|---------------|--|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信息** → **SOS 信息** → **发送选项**。
- 向左或向右滚动到**开**。
- 向下滚动并按下 [] 打开收件人列表。
- 按下 [] 打开联系人列表。
- 选择联系人。
- 选择号码（必要时）。
- 联系人选择完毕后，按下 **<选项>** → **选择**。
- 按下 **<选项>** → **储存**以保存收件人。
- 向下滚动并设置重复发送 SOS 信息的次数。
- 按下 **<储存>** → **<是>**。

| | |
|---------------|--|
| | |
|---------------|--|

- 手机合上翻盖后，按下 []四次将 SOS 信息发送至预设号码。
 - 手机会切换到 SOS 模式并发送预设的 SOS 信息。
- 如欲退出 SOS 模式，按下 []。

- 发送 SOS 信息后，将暂停所有手机功能，直到按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管理目录** → **闹钟**。
- 选择空闹钟位置。
- 设置闹钟详情。
- 按下 **<储存>**，或按下 **<选项>** → **储存**。

| | |
|---------------|--|
| | |
|---------------|--|

当闹钟闹响时，

- 按下 **<确认>** 或 [] 停止闹钟。
- 按下 **<确认>** 或 [] 停止闹钟，或者按下 **<多睡一会>** 使闹钟在多睡期间保持静音。

| | |
|---------------|--|
| | |
|---------------|--|

| | |
|---------------|--|
| | |
|---------------|--|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管理目录** → **闹钟**。
- 选择所需取消的闹钟。
- 向下滚动（必要时）。
- 向左或向右滚动到**关**并按下**储存**。

| | |
|---------------|--|
| | |
|---------------|--|

正在通话时，按下 []可调节听筒音量。

- 在嘈杂环境中，使用扬声器功能时可能很难听清通话内容。为了达到更好的声音效果，请使用正常通话模式。

更改铃声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设定** → **情景模式**。
- 滚动到所用情景模式。

- 若使用静音、会议或脱机模式，则无法更改铃声。

- 按下 **<选项>** → **编辑** → **来电铃声**。
 - 选择铃声类别 → 铃声。
 - 按下 **<选项>** → **储存**。
- 如欲切换到另一模式，从列表中选择即可。

拨打最近联系人的号码

- 在待机模式下，按下 []。
- 向左或向右滚动选择通话类型。
- 向上或向下滚动选择号码或姓名。
- 按下 [] 查看通话的详细信息，或按下 [] 拨打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在待机模式下，按下 [] 启动照相机。
- 将镜头对准拍摄对象并进行调整。
- 按下 [] 进行拍照，照片会自动保存。
- 按下 **<返回>** 拍摄其他照片（步骤 2）。拍照后，按下 **<查看>** 查看照片。

| | |
|---------------|--|
| | |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我的收藏** → **图片** → **我的照片** → 照片文件。

| | |
|---------------|--|
| | |
|---------------|--|

- 在待机模式下，按下 [] 启动照相机。
- 按下 [**1**] 切换到拍摄模式。
- 将镜头对准拍摄对象并进行调整。
- 按下 [] 开始拍摄。
- 按下 <回> 结束拍摄，录像会自动保存。
- 按下 <查看> 可拍摄其他录像（步骤 3）。拍摄后，按下 <查看> 可查看录像。

| | |
|---------------|--|
| | |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我的收藏** → **录像** → **我的录像片段** → 录像文件。

输入文本

| | |
|---------------|--|
| | |
|---------------|--|

- 按下 [] 可切换输入方法；
 - 按住 [] 可选择输入方法。
- 按下 [] 可在英文输入方法中更改大小写。
- 按住 [] 可切换到特殊符号模式。

| | |
|---------------|--|
| | |
|---------------|--|

- 按下相应的数字字母键以输入拼音。
- 向左或向右滚动选择一个拼音。
- 按下确认键并向上或向下滚动查找汉字。
- 按下数字字母键输入对应汉字。

| | |
|---------------|--|
| | |
|---------------|--|

- 按下 [**1**] 到 [**5**] 输入笔画，无法确定输入哪个笔画时，按下 [**6**]，手机会插入一个占位符。
- 按下确认键并向上或向下滚动查找汉字。
- 按下数字字母键输入对应汉字。

| | |
|---------------|--|
| | |
|---------------|--|

按下相应的数字字母键可输入数字。

| | |
|---------------|--|
| | |
|---------------|--|

| | |
|---------------|--|
| | |
|---------------|--|

按下相应的数字字母键可输入符号。

| | |
|---------------|--|
| | |
|---------------|--|

收听音乐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音乐**。
- 选择音乐类别 → 音乐文件。
- 使用下列按键控制播放过程：

| 按键 | 功能 |
|-----|---|
| 确认键 | 暂停或继续播放 |
| 音量键 | 调高或调低音量 |
| 导航键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左：重新开始播放；返回上一个文件（在3秒内按下）；在文件中快退（按住） 右：跳至下一个文件；在文件中快进（按住） 上：打开播放列表 下：停止播放 |

| | |
|---------------|--|
| | |
|---------------|--|

收听 FM 收音机

- 将提供的耳机插入手机中。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应用** → **FM 收音机**。
- 按下 [] 启动 FM 收音机。
- 按下 **<是>** 开始自动搜索。收音机会自动搜索并保存可用电台。

- 第一次打开 FM 收音机时，手机会提示您开始自动搜索。

| | |
|---------------|--|
| | |
|---------------|--|

| | |
|---------------|--|
| | |
|---------------|--|

- 在功能表模式下，选择**设定** → **安全设定** → **手机追踪**。
- 输入密码并按下 **<确认>**。

- 首次访问需要输入密码的功能表时，手机会提示您创建并确认密码。

- 向左或向右滚动选择**开**。
- 向下滚动并按下 [] 打开收件人列表。
- 按下 [] 打开联系人列表。
- 选择联系人。
- 选择号码（必要时）。
- 按下**<选项>** → **选择**并返回收件人列表。
- 按下 [] 保存收件人。
- 向下滚动并输入发件人姓名。
- 向下滚动并按下 [] → **<接受>**。

